
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控股子公司湖北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湖北爱仕达”)于近日召开股东会, 通过了湖北爱仕达利润分配的事宜。

二、具体分配方案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2014年11月24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14]第610484号审计报告, 截至2014年9月30日, 湖北爱仕达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80,894,401.84元。

经湖北爱仕达股东会全体与会股东一致表决通过, 以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180,894,401.84元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分配180,894,401.84元, 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分配, 具体分配如下:

股东名称	出资比例	分配金额(元)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	75%	135,670,801.38
中茂(香港)科技有限公司	25%	45,223,600.46
合计	100%	180,894,401.84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利润分配将增加公司2014年母公司报表的利润, 但不增加2014年合并报表的利润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